

证券代码：834534

证券简称：曼恒数字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2021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8人

2021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54人

2021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7人

2021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0,339万元

2021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3,688万元

2021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8,285万元

2021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6家

2021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0家

2021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C-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4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C-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1,061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659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朱杰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2 年 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 1 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朱启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 1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 2 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朱敏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 9 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审计收费的定价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在与会计师事务所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确定，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的审计机构。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聘请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